

一、合同协议书

编号: _____

发包人(全称): 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古建群文物保管所
法定代表人: 李伟
法定注册地址: 北京市石景山区苹果园西黄村皇姑寺内(北京市石景山区文物研究所)
承包人(全称): 中城园林工程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: 刘朋伟
法定注册地址: 北京市房山区良乡凯旋大街建设路18号-E402

发包人为建设 功碑阁登山道路绿化及环境整治项目 (以下简称“本工程”), 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、竣工、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响应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, 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, 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工程名称: 功碑阁登山道路绿化及环境整治项目
工程地点: 北京市石景山区
工程内容: 图纸及磋商文件所示全部工作内容
工程立项批准文号: /
资金来源: /

二、工程承包范围

承包范围: 功碑阁登山道路绿化及环境整治

三、合同工期

计划开工日期: 2023年9月27日

计划竣工日期: 2023年10月26日

工期总日历天数【30】天, 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。

四、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标准: 合格

五、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要求

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: 达标

六、合同形式

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形式。

七、签约合同价

金额(大写): 陆拾柒万陆仟叁佰捌拾柒元贰角柒分 (人民币)

(小写) ¥: 676387.27 元

其中: 安全文明施工费: 44682.77 元

暂列金额(含税): 0 元

专业工程暂估价(含税): 0 元

.....

八、承包人项目经理:

姓名: 刘晓伟; 职称: 工程师;

身份证号: 130802198410142223;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: 承市职改办[2016]100号;

建造师注册证书号: XMASK01396。

建造师执业印章号: /。

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: /。

九、合同文件的组成

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:

- 1、本协议书;
- 2、成交通知书;
- 3、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;
- 4、专用合同条款;
- 5、通用合同条款;
- 6、技术标准和要求;
- 7、图纸;
- 8、已标价工程量清单;
- 9、其他合同文件。

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,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,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十、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。

十一、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、竣工、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。

十二、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、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。

十三、本协议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，合同双方各执一份；副本一式_____份，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。

十四、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九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。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发包人：_____ (盖单位章)



承包人：_____ (盖单位章)



法定代表人或其

委托代理人：_____ (签字)

法定代表人或其

委托代理人：_____ (签字)



2013年9月27日

2013年9月27日

签约地点：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古建群文物保管所